(八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黑龙江省生态环境信息与公共关系协调中心</u>(单位名称)的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维护项目二标段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中心机房及汉水路机房网络设备、安全设备运行维</u>护,电气、消防、机房精密空调等设备及机房环境监控系统维护。全省环保专网运维、黑龙江省建设项目环评数据填报及传输系统运维、视频会议驻场服务费、指挥中心驻场服务(标的名称),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,承建(承接)企业为哈尔滨凯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240人,营业收入为 16858.89万元,资产总额为 31088.38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哈尔滨凯纳科技股份有限公日期:2023年 08 月 24 日